北京寨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赛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4月7日收到公司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马骉先生向董事会提交的《关于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 案的提议》及相关承诺书,为充分保护广大投资者利益,保证信息披露的及时公 平。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情况

1、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提议人: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马骉

提议理由: 鉴于公司当前稳健的经营以及未来良好的发展前景,回报广大投资者,与全 体股东分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并保证在公司正常经营及长远发 展的前提下,对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提出建议。

	送红股 (元)	派息 (元)	公积金转增股本(股)
每十股	0	2.50(含税)	0
分配总额	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5 元人民币(含税),分配总额 6000 万元。		
提示	利润分配方案披露后若股本发生变动,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		
	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2、利润分配方案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证监会《关于进一 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 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与公司实际 情况相匹配,充分考虑了对广大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有利于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该利润分配预案合法、合规、合理。

3 、利润分配方案与公司成长性的匹配性

鉴于公司当前稳健的经营状况,并结合公司未来的发展前景,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控股股东提出的预案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和合理诉求,有利于广大投资者参与和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兼顾了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

二、提议人、5%以上股东及董监高持股变动情况及未来减持计划

- 1、公司2016年利润分配预案的提议人、持股5%以上股东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利润分配预案披露的前6个月股份处于锁定期,没有持股变动的情况,包括在二级市场增减持、认购公司定向增发股份、参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等。
- 2、公司2016年利润分配预案的提议人、持股5%以上股东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股份根据首发上市时承诺的内容,在未来6个月内仍然处于锁定期,不能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仅代表提议人及参与讨论董事的个人意见,并非董事会决议,具体利润分配预案尚需经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存在不确定性。

四、其他说明

- 1、公司董事会收到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马骉先生提交的《关于2016年度 利润分配预案的提议及承诺》后,马骉、马丽、王雪峰、栗建华、何乃新五位公 司董事(超过全体董事的二分之一)对上述分配预案进行了讨论,一致同意控股 股东提出的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承诺在公司董事会正式审议上述利润分配 预案时投赞成票。
- 2、提议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马骉先生承诺在股东大会审议上述利 润分配预案时投赞成票。
 - 3、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

司制度的有关规定,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同时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时备案,防止内幕信息的泄露。

五、备查文件

- 1、马骉签字确认的关于公司2016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提议与承诺。
- 2、公司半数以上董事对利润分配提案的确认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赛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4月7日